

四川佳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杨家河气源管道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四川佳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一年六月

1.概述

杨家河气源管道工程位于四川省乐山市井研县王村镇,拟建工程总占地面积为2.68128hm²,其中永久占地为撬装站新增占地和标示桩、警示牌、公路排气管用地,其中撬装站新增占地约302m²,标示桩、警示牌、公路排气管用地约30.8m²,管线沿线作业带、施工便道、堆管场等临时占地约2.648hm²。本工程在磨池阀室北侧新增用地302m²,新建撬装装置及配套设施1套(本工程不涉及磨池阀室原有工程的变动);新建输气管线3.6km。输气管线起点为磨池阀室外DN200预留接口,接管后通过新建的撬装装置过滤、调压、计量后出站,出站后向东敷设,沿S305省道北侧经过龙池村、滚龙湾,终点为杨家河配气站站外威五线,在杨家河村北侧加油站附近与威五线杨家河支线碰口(利用原杨家河支线已接入杨家河配气站D159管线接入站内,该段管线在2017年进行了改造,具备利用条件,本工程不涉及威五线的改动)。输气管线设计压力2.5MPa,天然气输送规模为30×10⁴m³/d,线路全长3.6km,全线采用D159×6 L245N PSL2无缝钢管。沿线穿越道路15次,沟渠穿越2次,穿越其他管道2次。

拟建项目568.5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2万,占总投资9.1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工程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以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规定,我单位委托了环评机构进行杨家河气源管道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根据最新相关环保导则和规范要求,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我单位对公众意见进行征集、整理和统计,编制了杨家河气源管道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现与《杨家河气源管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一起呈报。

2.公众参与目的

对环境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五条规定:“国家鼓励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以适当方式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可使公众了解建设项目以及可能引起的重大的、潜在的环境问题，增强建设项目环评的合理性和社会可接受性，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挥建设项目的综合和长远效益。也将大大增加环保审批的透明度，能最大限度地减少决策的盲目性、随意性，最大限度地消除污染和破坏隐患。这充分体现了公正、公开、科学、民主的精神，对保障公民知情权、让公众参与决策提供了法律依据。

公众对开发活动提出的各种看法和建设性意见体现在公众参与的结论中，因此将公众的合理意见予以充分吸收、采纳，能使开发活动的设计和管理更加完善，确保开发活动的顺利进行和长远发展。同时，也有利于公众的监督、环保意识的提高和环境保护工作的开展。

3.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在确定环评单位后，于2021年5月6日在麻辣社区-四川第一网络社区乐山论坛网站（<https://www.mala.cn/thread-16146937-1-1.html>）上进行了首次网上公示信息，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开方式

我单位于2021年5月6日在麻辣社区-四川第一网络社区乐山论坛网站（<https://www.mala.cn/thread-16146937-1-1.html>）上进行了首次网上公示信息，见图1；同时进行了实地张贴公示，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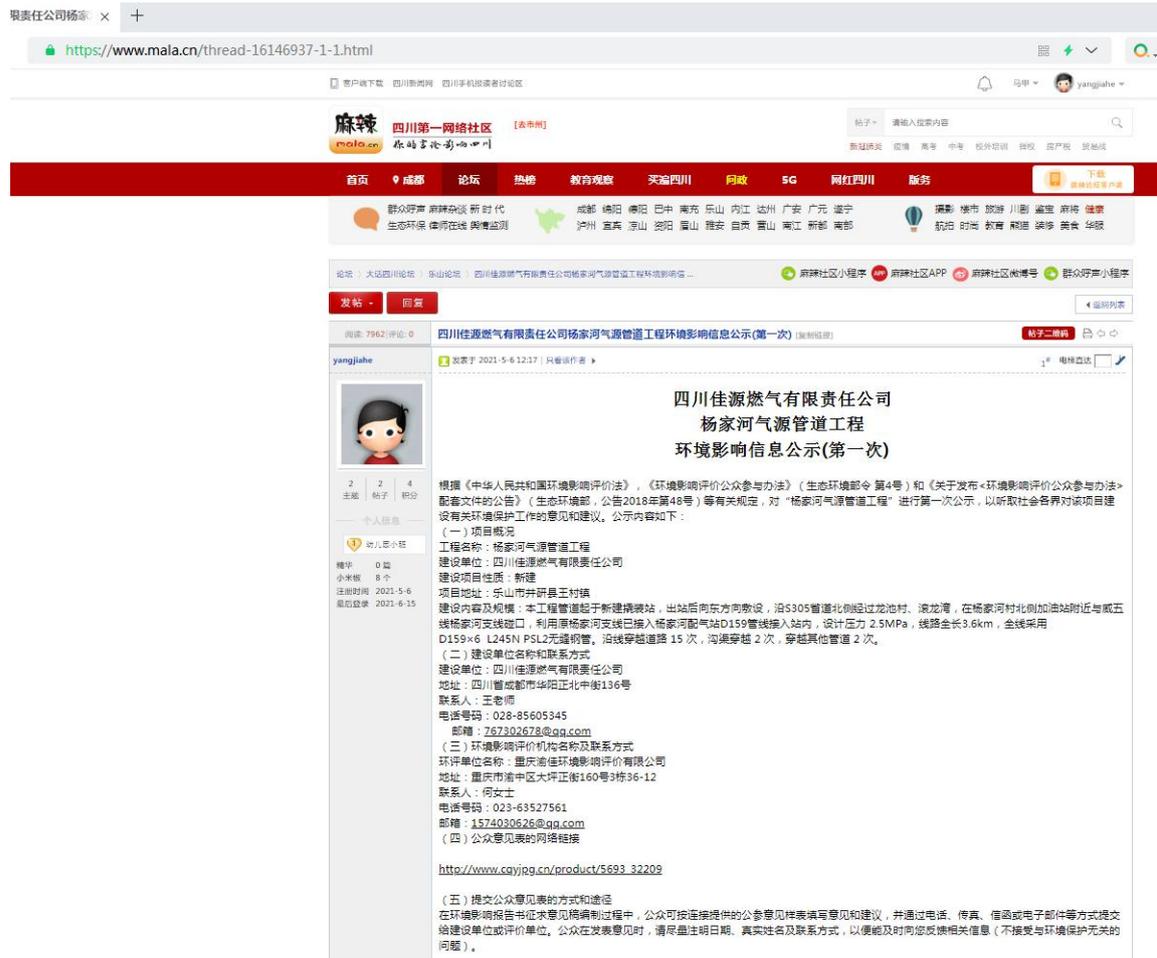


图1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网络平台公示)



图2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实地张贴公示)

4.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2.1 公示内容及时效

2021年5月，环评单位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初步编制完成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我单位采用了网络、报纸、实地张贴等方式同步公示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等环境信息。

公示时效：2021年5月28日至2021年6月11日，共10个工作日。

公示中向公众公开了环境影响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查阅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告知了建设项目情况，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预防和减小不良环境影响的措施要点、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公众查阅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和期限、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和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4.2.2 网络公示

我单位在麻辣社区-四川第一网络社区乐山论坛网站 (<https://www.mala.cn/thread-16160479-1-1.html>) 上公布了项目相关环境信息，同时公告了《杨家河气源管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http://www.cqyjjpg.cn/product/5693_32239) 《杨家河气源管道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cqyjjpg.cn/product/5693_32209)，公众可自行下载、查阅和填写。

网络公示时间为：公示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至2021年6月11日，共10个工作日。

征求意见稿环境信息网络公示情况详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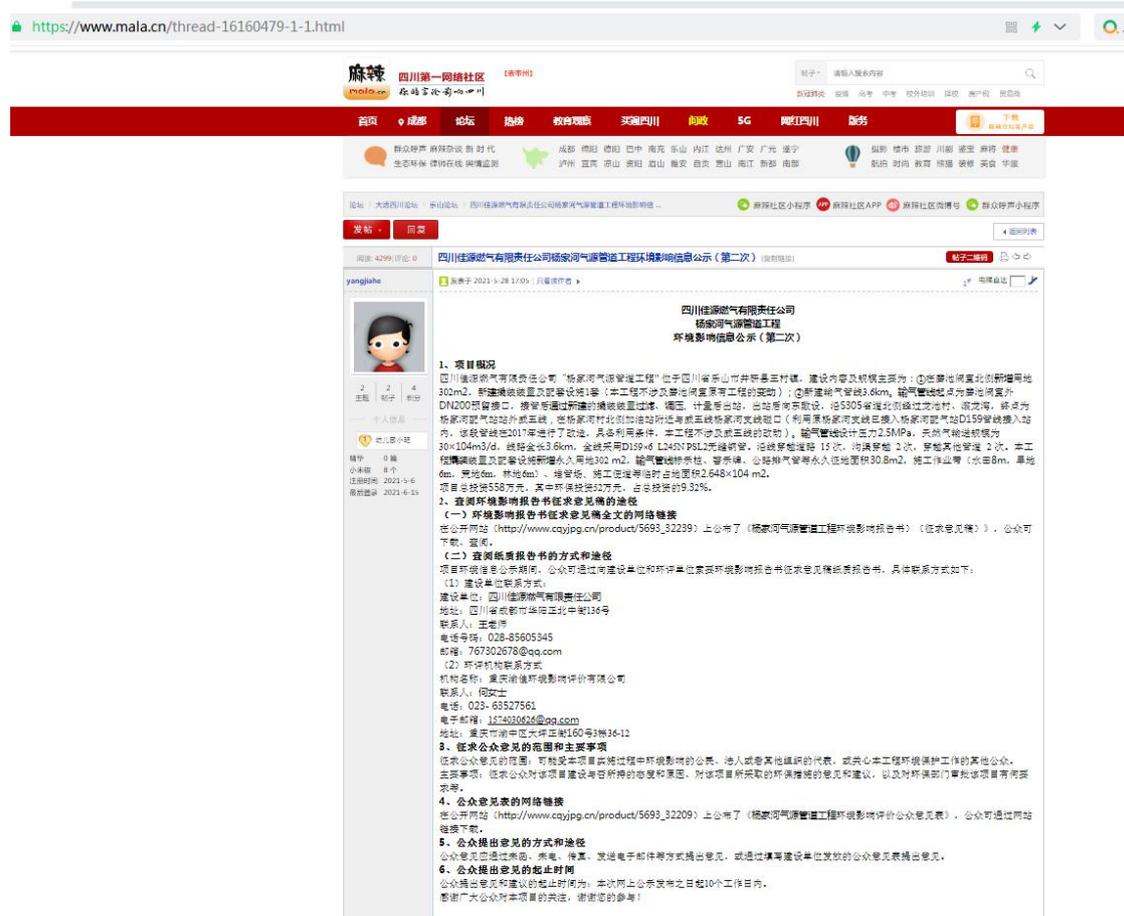


图 3 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网络平台公示）

4.2.3 报纸公示

我单位在四川科技报上两次刊登公布了项目由来、工程概况、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征求公众意见范围和主要事项以及公众意见的反馈方式等相关环境信息，登报公示时间为：2021年6月2日、2021年6月4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环境信息报纸公示情况详见图4、图5。

4.2.4 现场实地张贴

我单位在杨家河气源管道工程所在地人群较集中、公众易于知悉的村务公开栏进行了现场张贴公告，公布了项目由来、工程概况、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公众意见的反馈方式等项目相关环境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张贴公示时间：2021年5月28日至2021年6月11日，共10个工作日。

现场张贴公示情况详见图6。



图6 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实地张贴公示）

4.2.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公示期间，未组织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

4.3 查阅情况

我单位在单位所在地和环评单位所在地准备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件供公众查阅。项目环境信息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

索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书。

公示期间，我单位及环评单位未接到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书的查阅要求。

4.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形式的公众对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及其他诉求。

5.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公示期间，未组织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

6.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第一次、第二次公示期间，我单位未接到任何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或建议，未收到任何公众对项目建设的反对意见，公众对项目建设未持反对态度。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单位将加强与公众的互动，积极听取公众客观、理性的公众意见和建议，保证在项目实施的不同阶段予以关注和落实。

7.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杨家河气源管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杨家河气源管道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四川佳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单位名称或单位负责人姓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四川佳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1年6月15日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杨家河气源管道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 (区、市) xx 乡 (镇、街道) xx 村 (居委会) xx 村民组 (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 省 xx 市 xx 县 (区、市) xx 乡 (镇、街道) xx 路 xx 号
<p>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p>	